

宁波前湾新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三期）监理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宁波前湾新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三期）已由宁波前湾新区发展和改革局（统计局、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批准建设，项目代码为2506-330252-04-01-365667，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80%和宁波杭州湾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自筹20%，项目业主为宁波杭州湾新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招标项目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工程概算16391.92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2809.8328万元。建设规模：本项目将对宁波前湾新区32个小区的现有中高层住宅二次供水设施实施改造。主要建设内容为改造泵房及内部设施（水泵、储水设备、电气、自控及仪表、安防系统等）、管道、阀门和水表等。建设地点：宁波市前湾新区，小区范围为越溪湖畔、合潮府、金瑞豪庭、汀香苑、江岚苑、汀兰苑、翠湖苑、天璞湾、御海苑、杰海苑、天荟苑、睿博园、逸涛听涛苑、流云扶风苑、逸海苑、茗海苑、海悦湾、博文苑、聚江苑、揽月苑、海汀湾、耀海苑、世纪城小区、天珑湾、康乐宜居地块小区、雍贤苑、伊水湾花苑、皓海名轩苑、旭海苑、望澜园、雍荣苑、澄碧掬月苑共32个小区。

2.2本次招标范围：宁波前湾新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三期）现有中高层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施工及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监理服务。本次招标控制价1970469元。

2.3计划监理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监理范围内所有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并至缺陷责任期满为止，项目施工工期540日历天，缺陷责任期2年。

2.4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否

2.5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否，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宁波前湾新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三期）监理

（一）投标人：

3.1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3.3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3.4本次招标不允许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有在建合同工程（包括全过程咨询项目中的监理负责人）。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website/home>）自行下载。

4.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09月09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下同）。

4.3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5年09月12日16时30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gbweb/login>）。

5.2 逾期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09月24日09时30分】。

六、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鄞州区甬港南路156号

联 系 人：樊老师

联系电话：0574-8785981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鄞州区泰康中路468号豪如大厦703室

联 系 人：叶滨、许卫东

联系电话：15957859201

电子邮件：/

监督部门：宁波前湾新区建设和交通运输局